

# 电影院

路明

镇上有一座电影院，离我家不远，穿过一条马路就到。那时候，它是全镇最辉煌的建筑。我爸说，六九年欢迎下乡知青，七六年庆祝“四人帮”倒台，都在那里。

设施当然是简陋的，水泥地面，木质座椅，翻起来噼里啪啦响，坐久了硌屁股。壁灯大多是坏的。有主席台，领导讲话，或者文艺演出完毕，桌椅话筒拖入后台，幕布一拉，就可以放电影。工作人员来回跑，地板咚咚响，像个空心的瓜。有一个小卖部，卖三角包的葵花子、烤扁橄榄、瓶装汽水、切段的紫皮甘蔗。一场电影结束，满地的瓜子壳和甘蔗皮。

据说我爸抱着襁褓中的我看了五遍《少林寺》，我完全没有印象。我爸回家后兴奋地指手划脚，说等我满五岁就送去少林寺学武，被我妈臭骂一顿。

我在电影院演出过，那是我妈的荣耀时刻。我上幼儿园的时候，我妈花了三百块钱，相当于她四个月的工资，从上海“向阳儿童用品商店”买回一架卡西欧电子琴。镇上找不到老师教，好在当时电视台有一档教小朋友弹琴的节目，我妈就陪着我一起学。几个月后，我居然能弹出几首完整的曲子。我妈的想法是：先让我自学个两三年，然后每个周末去上海找老师辅导，再砸锅卖铁换钢琴，全家举债供我考音乐学院。后来我第一次去上海找老师，回来后大病一场，这茬就再没提。

我妈至今珍藏着发黄的节目单——蔡溪镇 1988 年元旦文艺汇演，我的节目是电子琴独奏《洋娃娃和小熊跳舞》，排在第六位，夹在少儿诗朗诵《我们的祖国是花园》和二胡独奏《金蛇狂舞》中间。我脸涂两朵，眉心一粒，昏头昏脑，慌慌张张地上了台，咚咚咚直奔电子琴，后台传来一声怒斥——鞠躬！我差点跌一跤，再退回去鞠躬，耳边响起哄笑声。忘了是怎样弹完的，只记得台下密密麻麻的人头——前排坐着镇上的领导和

学校的老师，笑容比较可掬，后排则隐没于黑暗中。掌声是照例有的，松松垮垮但不失礼貌。整合节目，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个跳霹雳舞的男青年，红夹克，喇叭裤，长长的鬓角紧贴脸颊——据说是用胶水黏住的——模仿的是当时大红大紫的费翔。

上小学了，学校每学期都要组织两三场集体观摩电影。全年级的男女生排成两路纵队，手拉手一起走。到了电影院，排排坐好，先看一部科教片，防火知识远离毒品科学养蚕等等，接下来开始放香港武打片。多年后我发现，香港经典武侠电影自己几乎一部不落地看过，从《笑傲江湖》到《黄飞鸿》系列，从《少年方世玉》到《火烧红莲寺》，从《新龙门客栈》到《新少林五祖》，当然，烂片也看了不少。第二天上学，男同学书包里藏了自制的三叉戟和双截棍，在走廊里演练虎鹤双形。女同学叽叽喳喳，讨论关之琳还是李嘉欣好看。

到了初中，不再排队了，上半天课，下午看电影，最后一节课在班里发电票票。男同学互相换票，偷偷摸摸或者明目张胆，为了坐到喜欢的女同学身边。有时标明标价：一般好看的女同学旁边座位，价值十根橘子棒冰或五个游戏机铜板，班花则翻倍；有时则需要大打出手，动用武打片里的那些招数。有时换一次票即可，有时要两次三次，曲线救国——端看想要的票在谁手里，他喜欢的女孩是谁。女生面露娇羞或者不动声色。好不容易换到票，兴冲冲跑去一看，身边坐了个肥胖的姑娘——人家也换座了。其实，就算坐在心仪的女生身边，也不能做什么。十四五岁的男生，常常紧张地说不出话，那就不说话好了。灯光黯淡下来，像做梦一样，此刻，再粗野的男生，心里也是温柔的。鬓角如丝，吐气如兰，同她一道沉入黑暗中。

1997 年的《泰坦尼克号》，成就了小镇电影院最后的辉煌。夏天的那几周，几乎是场场爆满。萝丝脱衣服的那段被完整地剪掉，底下有看过原版 VCD 的，一时嘘声四起。杰克沉入冰海，四座一片抽泣。电影放完，我走到日光下，一阵恍惚，心里有什么东西正在沉没。

夏天过去，我离开了小镇。后来，听说学校有了自己的电教室，不再组织学生集体看电影了。电影院荒废了很多年，成了小孩子夜里“探险”的乐园。

又过了几年，我回小镇，去同学家里做客。他家新买的房子，是小镇第一个高端楼盘。他得意地对我说，阿晓得，我们在电影院上面。



## 打水漂

汤朔梅

徒步六公里余，来到金海湖畔驻足，除了湖面泓阔的波光，更在于湖湾有人在打水漂。那该是祖孙俩。小孩还未到童蒙入学的年龄。

他们边上是一小堆敲击成豆腐干状的瓦片。此地是废弃的农田，并无瓦砾。显然，他们是有备而来。边上的老人正一脸慈和地看着孙子。小男孩一次次抡起胳膊将瓦片甩出去，但瓦片发出“扑通，扑通”的闷响，除激起涟漪，未见其踪影。也许这是胳膊酸痛了，小孩把手抡作回环摇动状。老人把着小孩的手作讲解示范。

整个金海湖区都很静。远处水面有几只水鸪鸰在戏水外，游人寥寥。

打水漂是书面语，我们家乡有叫削水片或削片子的。对孩子来说，那是件极有吸引力的游戏。

打水漂是挺有讲究的。先要选择碎了的瓦片、瓷碗、陶器等。除了这些东西随处可见外，还在于它有弧度的弯势，同样是瓦片类的碎壁板则不能。此外还可用河蚌壳之类，但太轻使不上劲。砖是绝对不行的，除没弧度，还在于太沉重。

有了材料，还要有甩的技巧。瓦片之类必须弧度在下，弯势上翘；人不能站得僵直，而应该稍稍下蹲，以获得瓦片入水的一个适合的角度，使其与水面成平滑的切线，以减少阻力；光靠蛮劲也不行，必须借腰背的力量带动大小臂再集中到手腕。这样手腕一抖，水片就在水面轻快地跳跃起来。

我想，那老人大概就在给孙子传授这些。

我是怎么学会的？大概是在辍学的

## 笔会

Y 指着海珠屿大伯公庙里头昏暗不明的灯光下一块已被烟熏得发黑的石炉说，它在这已有两百多年，是檳城最老的文物之一。我很好奇地趋近一看，上面隐约刻有字，我费力地集中眼神端详，仿佛是“乾隆”二字。

海珠屿是有记载以来，中国人最早来到檳城的登岸点。乾隆十年(1745 年)，来自福建永定的马福春和结拜兄弟广东大埔人氏张理和丘兆进乘帆船来到这里。他们三位义结金兰，来到当时叫檳榔屿的槟岛，比英国人莱特船长抵达槟岛的 1786 年还早 41 年。张、丘、马三人生前行善积德，死后被尊称为大伯公，他们的坟墓至今还在海珠屿大伯公庙旁。根据邝国祥 1958 年出版《檳城散记》所收录的《海珠屿与大伯公》(1948 年 8 月发表在《光华日报》)：“大伯公姓张名理，原籍广东大埔人氏。乾隆初年……(蓝渭桥氏《大伯公考查记》，作乾隆十年)，偕同邑人丘兆进，福建永定人马福春，坐帆船南来……他们到了檳榔屿，就在海珠屿登岸。时檳榔屿尚未开辟，三人披荆斩棘……三人常相聚首谈心，情同兄弟。忽数夕不见张公，丘马因相偕到海珠屿探访，到见张公已坐化石岩之内……时英人赖特(莱特)少校开始经营檳榔屿，移居来檳之民渐众。及丘马歿，同籍居民复葬丘马二公于张公坟之左右……吾华人士，慕三公之义，复冀庇知，因以神祀三公，统尊之为大伯公。”《马来亚华侨史》的作者维特·巴素(VICTOR PURCELL)博士写道：“一位姓丘的客家铁匠，一位姓张的教书先生及一位姓马的烧炭人，他们都被尊奉为华侨的开辟者，他认为“大伯公是南洋华侨先驱者的象征。”位于丹絨道光(TANJONG TOKONG)的海珠屿大伯公庙前是一望无际的大海，海浪打在石堤上，每下都卷起层层白色浪花。

为何此处马来文叫做 TANJONG TOKONG，TANJONG 是海角，TOKONG 是庙，直译便是“有庙的海角”，当时的马来人质朴无华，他们不介意如此叫它。这片海一望无际，很难想象它衔接着两块原本毫无关联的陆地。张、丘、马之后，因英殖民政府需要大量华工，我们的祖辈也从祖国登船，在这片海上航行到当时叫檳榔屿的地方。到了这块土地，他们卖力地工作，华工的勤恳、团结被学者们加以记载。巴素曾担任马、新两地的英军政府华人事务顾问官，对华人较友好，他就曾这么赞扬过华人。赫尔曼·黑塞在他

的《亚洲行忆》里提及他到过檳城和马来亚其他地方。他觉得华人是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在华人身上，他“第一次看到了一个民族竟可以如此团结一致……对自己的文化有着清醒的认识，不回头留恋过去，而是务实地着眼将来”。华人漂洋过海下南洋，来到檳城落脚之后所达到的成就印证其看法。

沿着这条海岸线往乔治市方向，会经过葛尼大道。从 1930 年代被英政府开辟以来，这条大道是自红毛路开始分阶段建造的，工程直到日占时期才停顿。在华人口中，它被称为“新关仔角”——旧关仔角指的是莱特登陆后建造了康华丽堡的那个部分之海边。中国友人 B 问我，“关仔角”啥意思？檳城人人口口相传，旧关仔角那里原有华人设立的俱乐部叫“CORNER CLUB”，用檳城流行的闽南方言谐音和译音都是“关仔角”。后来这座俱乐部搬到葛尼大道，华人也顺理成章地把这里叫做新关仔角。葛尼大道以英国驻马来亚最高专员亨利·葛尼的名字命名，它在 2017 年 3 月被澳洲《旅行家》杂志选为一生必访的全世界 25 条大道之一，排名第 13。目前其堤岸安装了铁丝网，种满绿色攀藤植物，还开了紫色的花。但在我小时候，可越过海堤走在洁白沙滩上，每隔几十米有一个 S 型的街灯，街灯和街灯之间种了松树，很有风味。我们常在那里度周末，外婆喜欢在那挖小蛤蜊，我则在沙滩上捡树上掉下的松子玩，要不就赤脚走近海水，湿一湿脚。六年级时，有个男生送过我一张他站在这里其中一棵松下拍的照片，那时怎有那么多情思，只不过傻乎乎地收下罢了。记忆中的葛尼大道，沿途建有面海的散步走道，路旁望海的别墅一栋栋，每一栋都有大大的庭院，树影婆娑，让人遐思——现在大多数地段都被发展商收购建成高级公寓了。

这么浪漫的一条海滨大道，葛尼的



## 与才子在一起的时光

何立伟

苏州这地方水灵，精致，文气，自古是出才子的，比如明代就出过唐伯虎、祝枝山、文征明、徐祯卿，称为“吴门四才子”，个个身手了得。才子是琴棋书画诗词歌赋无一不通的，风流倜傥，一任平生，潇洒得很。如今论本事，单科状元倒是不少，然样样皆懂得起来，拿起来又玩得顺手，可以称为“才子”的，则凤毛麟角矣。至少我认识的天津地北的文友中，堪称才子的，真想不出几个人来。

让我想，第一个想起来的是阿城。阿城是少见的通才，才气逸气人尽皆知，记得八十年代中有回我听美国之音，正播到阿城在爱荷华国际写作中心与台湾女作家李昂的对话，听得李昂拿极景仰的口气问：阿城呵，我听说你又会写小说又会画画，又会拉小提琴，又会照相，又会做木工，又会……噯，我只晓得你什么都会，不晓得你什么不会。她话音未落，只听得阿城轻轻吐出三个字：生孩子。我笑到把收音机掉在了地上。阿城的脑子是什么做的呢？

我第二个想起来的当是荆歌。荆歌就是当代苏州的才子。苏州城里水的灵动飘逸，园林的精致奇瑰，生活的讲究意韵，俱在他身上含着蕴着，一举一动，飘飘欲仙，一言一语，鬼灵

精怪。他写小说，书一本一本，奖一个。他写字，文气飘逸，古意雅致。我曾拿他的字给我的一位相当不错的书家朋友看，那朋友只看一眼就说，好字！又补充道：文人字，典型的文人字！——他画画，是真正的逸笔草草，不求形似，然而线条潇洒如草书，墨韵深致，画面呈现的是心性同才情，神完气足。字画是讲品的，我以为荆才子的字画是上了品的。又他极爱文玩收藏，他在腾讯“大家”上辟有专栏，专谈收藏。若没有几十年的厚积、历练、目睹或过手无数的宝物，识见在胸，经验丰蕴，是谈不出那么多道道来的。我听荆歌谈玉，谈青铜，谈石头同竹器，一愣一愣，到头来他哪怕说是假的我也会毫无道理地相信。他这个人，你看着看着，会看出他一身的包浆来。一身包浆的人，他说什么东西是好东西，你只有信的份。何况荆歌好口才，喷吼吐珠，意气飞扬。我在成都见他同一大帮藏友谈玉，谈琥珀，谈青铜件，谈得满室皆是猫眼绿。才子多情，荆才子国语当成吴依软语，款款地、柔柔地、细细地东扯西扯，扯出对方的猫眼绿，遂有得瑟。这样的场面，我目睹过若干回，简直是又恨又爱。且荆歌端不得酒杯，一端杯，不得了，

## 在海的这一方

菲 尔

名字背后却有马来亚最伤痛的一段历史。葛尼是英国驻马最高专员，华人用他们习惯的语言把他称为钦差大臣。1951 年 10 月 6 日，他在前往彭亨州福隆港度假的途中遭到行弑身亡，这则新闻轰动一时。我更同情的是葛尼太太。无论是官方媒体、私人书籍，记载都大同小异——当葛尼获知自己是狙击者目标时，他要太太和秘书坐在车里，自己突然打开车门，高举双手下车赴死，他的太太和秘书躲在劳斯莱斯里性命无损。那段往事已随 1989 年合艾和平条约烟消云散。为了纪念他，全马以葛尼为名的地方，目前至少有 7 处。

从葛尼大道拐个弯来到沿海的红毛路，这名字很有中华风味，红毛在檳城流行的闽南方言中意味着洋人，这一段路原是洋人开辟来让西方人建房子居住的地方，但是这里的地段最后大多都逐渐被那些在檳城发迹的第一二代华人买了，建造了一间又一间美轮美奂的西式住宅（檳城人叫它们红毛楼）。凌叔华在她的名作《记我所知道的檳城》，对檳城赞誉有加，她说“红毛路上，有不少具有草地花木之美的西式住宅，那样式就有很多维多利亚式或爱德华登式的，……那些有宽宽的走廊的白石夏屋，高踞在碧茸茸的草地上，岂不也像牛津或剑桥两个大学城的住宅区一样？此外花木的修整宜人，门窗帘幕的幽静，处处引人遐思。”这些华裔巨富都有精彩的奋斗故事。就拿其中一间豪宅来说，从上俯瞰是个“E”字，据说是为了向英女皇伊丽莎白致敬，那是檳城实业家叶祖意的房子。他从中国福建南安来到马来亚时是穷小子。经历无数奋斗终成大器，创办万兴利银行，还是实业家、慈善家、教育家。1950 年代，在马来亚大学草创初期，他第一个带头捐献大数目——他总共捐给马大 25 万元。让人感慨的是他后代一样支持教育，十多年前，叶氏家族将叶祖意豪宅让出来开办宏愿大学，实现叶祖意

的心愿：通过教育来造福人群。他的铜像立在校园内，下书：TOWKAY YEAP CHOR EE。TOWKAY 是闽南方言“头家”，意为“老板”。他下南洋时只有 17 岁，一穷二白，一个没受过教育的赤农，却有大海的胸襟，生前慷慨捐献教育，死后还有后人继承其志，不禁让人对他另眼相看。

从此处直驱附近的东方大酒店，白色的英式建筑物吸引游人的眼球。那是东南亚最老的酒店，也是世上最有历史的酒店之一。它在蔡澜的文章中出现多次并说是他“心爱的酒店”，毛姆的《马来故事集》数次出现它的身影。它曾接待过皇亲国戚，还有早期到过檳城的许多名人。除了毛姆，在这里住过的还有黑塞、卓别林、吉普林等等。在他们之中，毛姆说过一句让檳城人特别自豪的话：“如果你没有到过檳城，就等于没有来过世界。”

从东方酒店沿着海岸线再往便是旧关仔角，这里有康华丽堡，也有漂亮的市政厅建筑，过去就是檳城瑞天咸码头(PORT SWETTENHAM)的所在地。我们的祖辈大多从此处登陆，展开他们人生的新一页。当年乘坐邮轮环游世界的名人，大多也都在这里上岸。在这一两百年里，无数熟悉的身影在这里出现，比如，孙中山 5 次从这码头登陆、离开，来南洋筹募革命基金，也带来革命思维和新思想；他无数追随者从此码头离开蕉风椰雨的檳城，回到他们热爱的祖国，只为了能够把祖国从满清政权下解放，却大多都献上宝贵的性命。大海把下南洋的中国人带到檳榔屿，他们当时只不过是帆船停在哪里就在哪里居住，这是缘分；住久了之后也就他乡变故乡，这是感情。朵拉《有庙的海角》中写道：“1792 年建庙时的大海，和今天一样平静蔚蓝吗？”

我想这片大海在当时应该也那么可亲，若不，那些熟悉的身影怎会愿意停下脚步，留在这个小岛？



美妙？

第二日荆歌谈收藏，昨天那些听众又都跑了过来，团团围住荆歌，让他品鉴各种宝贝。荆才子不客气，当场指出某几位的琥珀呵高古玉呵皆远不值她们出的那个价。我于是见识了什么叫花容失色。荆歌一脸灿烂，一脸慈祥，话多，笑亦多。我坐在一边想，骗骗荆歌应不是难事，你只说荆歌呵，这里朋友多，玩收藏懂字画的多，来吧。他必定振翅而来，哪怕这个电话你是从毛里求斯打给他的。

那次在成都，差不多呆了一周，我同荆歌，这里游逛那里吃喝，高兴得透不过气来。弄花香满袖，我们是挥着满袖的花香作别的。

荆歌回苏州后不久又去了西班牙。他在那边买了房子——按他的话说是咬肉，不贵，不值。每年要过去住两三次。荆歌的微信时常实况转播他的生活。一会儿是跟朋友喝酒，晒一堆酒瓶。时常又同某位画家合作，人家画扇面，一竹一石一知了，他就扇面上题字，字的位置是经营了的，与画面配合极佳，于是双璧。他到西班牙，要不晒比苏州蓝得多的欧罗巴的天，就晒他画的马德里先生遛狗。有时候在他的凌晨两三点，他晒出一条：到这个时间了我还在写小说，你见过这样的傻子么？

不管他的日子多么活色生香，他到底还在伏案写小说。那是他心底里最重要的事情。他在写，我在等，我等着他的新书发布，同时办个展，好来邀我做嘉宾，我们又可以在一起快活则个。

当然地，跟荆才子在一起的时光，那就叫快活。